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2 页
三、资质附件·····	第 13—1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8-495号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电科芯片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电科芯片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电科芯片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电科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电科芯片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8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电科芯片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将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益丰润勤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6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7,110,185.00股，发行价格为4.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99,999,989.85元。

2021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特定投资者实际缴纳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99,999,989.85元，本次发行累计发生发行费用人民币24,864,697.19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费及财务顾问费18,867,924.53元（不含增值税）、其他发行费用5,996,772.66元（不含增值税）。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5,135,292.6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1-10045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486.47
二、募集资金净额	87,513.5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7,689.29
本年度使用金额	9,490.85
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372.41
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3.04
暂时补流金额	12,000.00
以前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66
本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8
应收保证金	11.99
加：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59.90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6.0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520.1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设计）、重庆中科芯亿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亿达）、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晶实业）并连

同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3010078801500005031	0.03	使用中
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023900205710808	5,635.76	使用中
重庆中科芯亿达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99008000310111	2,515.97	使用中
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874010809	10,368.41	使用中
合 计			18,520.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高性能无线通信及新能源智能管理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研发投入、设备购置等，旨在增强公司研发能力，项目本身不能单独核算经济效益，但通过提升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间接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竞争力提升。

公司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投入厂房购置，对原有生产

线的产能扩充，生产流程涉及原有设备和新增设备，无法直接单独核算其经济效益。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2,000.00	2025 年 4 月 23 日	12 个月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6 年 4 月 13 日	12,000.00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3.04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研发投入、设备购置等，旨在增强公司研发能力，项目本身不能单独核算经济效益，但通过提升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间接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竞争力提升。

公司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投入厂房购置，对原有生产线的产能扩充，生产流程涉及原有设备和新增设备，无法直接单独核算其经济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中微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名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03.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65.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投向	募投资项目 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如 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高性能无线通信及新能源智能管理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项目/研发项目	否	33,656.38	33,656.38	33,656.38	5,336.70	16,096.55	-17,559.83	47.83	2026 年 12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2,084.79	12,084.79	12,084.79	4,037.11	9,581.57	-2,503.22	79.29	2026年6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化项目	否	31,837.00	31,837.00	31,837.00	117.03	21,502.01	-10,334.99	67.54	2026年12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园建项目		12,421.83	9,935.36	9,935.36	213.04	11,585.45	1,650.09[注2]	116.6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87,513.53	87,513.53	9,703.88	58,765.58	-28,747.95					
合计												

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涉及的部分产品因市场环境、需求、应用方案变化，导致产品技术指标升级、研发周期延长，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详见《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化项目因实施地点变更、投资金额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详见公告《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和投资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087.4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已经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验，并由其出具了《中电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人信专审字（2022）第1-00080号，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披露的《中电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26日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1,087.48万元。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了公司西南设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西南设计已于2026年4月13日归还12,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归还。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补充流动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额2,486.47万元，系发行费用金额，详见2021年12月23日披露的《中电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1-10045号）

[注2]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高于调整后投资总额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及投资理财收益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500195010715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	
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产业化项目	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产业化项目	生产项目 / 研发项目	芯亿达	重庆	12,084.79	12,084.79	4,037.11	9,581.57	79.29	2026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不适用	
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化项目	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化项目	生产项目	瑞晶实业	深圳	31,837.00	31,837.00	117.03	21,502.01	67.54	2026 年 12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不适用	
合 计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 由于募投项目涉及的部分产品因市场环境、需求、应用方案变化，导致产品技术指标升级、研发周期延长，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同意将“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4 年 12 月调整为 2026 年 6 月。</p>																

	<p>2. 由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金额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和投资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将“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调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二路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投资总额调整为32,434.00万元，其中预计募集资金投资</p> <p>资金额31,837.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和投资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15日披露的《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性能功率驱动及控制集成电路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涉及的部分产品因市场环境、需求、应用方案变化，导致产品技术指标升级、研发周期延长，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 2. 智能电源集成电路应用产业园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和投资金额调整，厂房、配套建筑的实际建设、装修计划和设备安装、调试安排影响，导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晚于预期。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本复印件仅供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495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495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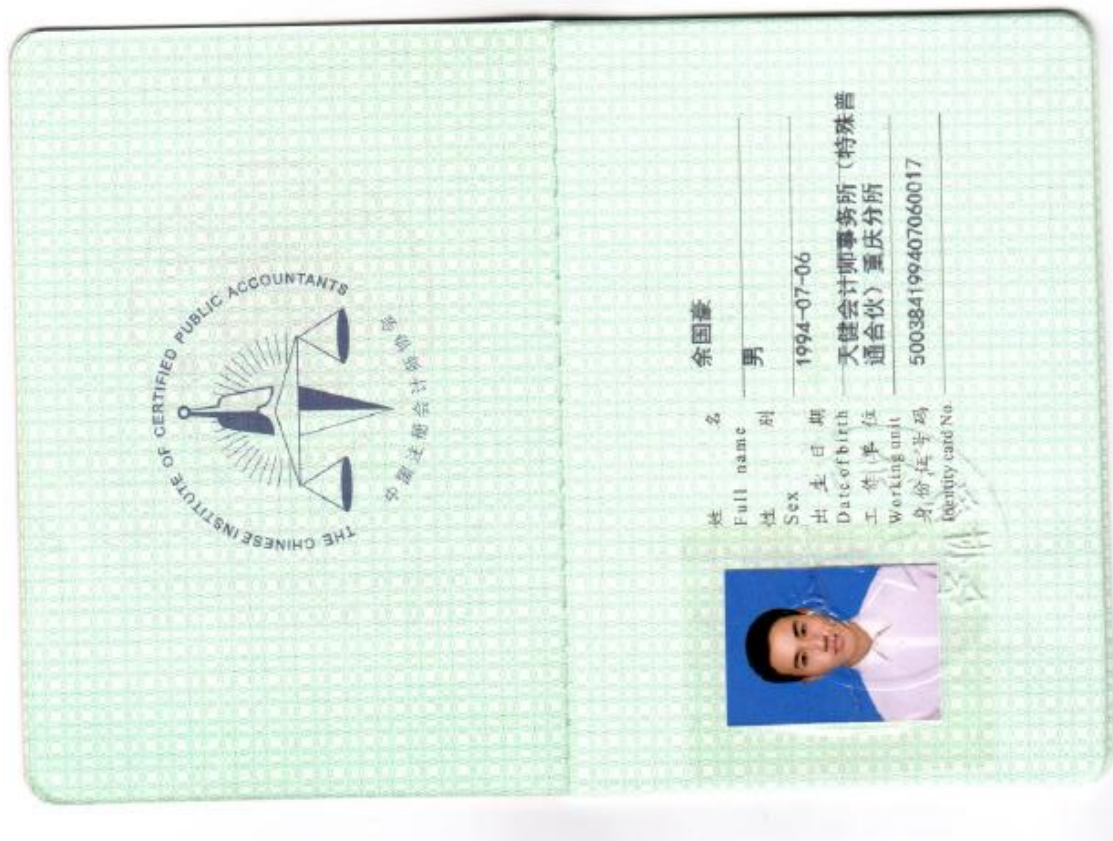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gg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本复印件仅供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495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495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弋守川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8-495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余国豪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